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647/20-21(04)號文件

檔號：CB1/PL/CI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21 年 3 月 16 日的會議

有關香港科學園及工業邨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香港科學園("科學園")及工業邨的最新背景資料；並簡述工商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就該等課題表達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香港科學園的背景資料

2. 科學園由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1] 管理，是香港的科技基建旗艦，提供設施、服務及充滿活力的環境，讓企業孕育創意、創新和發展。

3. 科學園自 2002 年成立至今一直透過群組策略提供設施及支援服務。園內的五大科技群組為生物醫藥、電子、綠色科技、資訊及通訊科技，以及物料與精密工程。繼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2] 於 2019 年完工，科學園現時佔地 22 公頃，共有 23 幢大樓，總樓面面積約為 40 萬平方米。

---

[1] 科技園公司是政府於 2001 年成立的法定機構，其宗旨是設立或發展處所，支援以科技為本的公司及活動；促進香港的科技研究和發展及應用;以及支援在香港發展、轉移和使用新科技或先進科技。政府是科技園公司的唯一股東，並委任董事局負責監管其工作。科技園公司負責管理和營運科學園、3 個工業邨，以及位於九龍塘的創新中心。

[2] 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下落成並啟用的兩幢新大樓，除了供創新及科技企業租用外，亦預留用作兩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請參閱第 7 段以了解更多詳情)、創業培育中心和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等。

基礎設施

4. 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在 2018 年 7 月 13 日的會議上批准向科技園公司注資 30 億元，以發展與研發相關的設施及其他設施。[3] 自此，科技園公司將科學園內的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由約 400 平方米擴建至約 2 000 平方米，並增設 AI Plug (即新的人工智能實驗室)、生物樣本儲存庫及和生物醫學信息平台。[4]

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

5. 在 2019 年 10 月 29 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察悉科技園公司將會啟動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並已委託顧問進行總體規劃研究，探討擴建園區內現有大樓和在園外合適地方發展的可行性。財政司司長在 20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進一步宣布，政府將為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預留 30 億元。

創新斗室

6. 在科學園旁邊建造創新斗室已於 2020 年完工。[5] 創新斗室預期可於 2021 年年初開始營運，將提供約 500 個靈活設計的住宿單位，配以共用工作空間等輔助設施，以可負擔的租金水平租予科學園內的租戶及培育公司的負責人，以及這些公司的內地/海外僱員和訪問科研人員。科技園公司推行了住宿支援計劃，為園區租戶/培育公司的合資格海外或內地僱員提供每月最高 1 萬元的住宿津貼，為期 6 至 12 個月。

---

[3] 2018 年 7 月 13 日，財委會批准撥出 100 億元，向科技園公司注資作為股本。總注資額當中，約 30 億元會用作興建科研基建和設施，以進一步鞏固本港在醫療科技和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研發實力；餘下約 70 億元則會用於加強對科技園公司租戶及培育公司的支援(請參閱第 8 段以了解更多詳情)。

[4] 生物樣本庫和生物醫學信息平台分別提供作收集、處理、儲存和共享生物樣本的服務，以及提供雲端數據管理和儲存服務以供生物醫學數據分析。

[5] 發展創新斗室的估計發展成本為 8 億元，包括政府注資 5 億 6,000 萬元(70%)和政府提供擔保的商業貸款 2 億 4,000 萬元(30%)。財委會已於 2018 年 2 月 2 日批准有關的融資安排。

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7. 在 2019 年 10 月 29 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察悉，政府當局擬在科學園建設兩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分別是專注於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以及專注於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並已收到 65 份來自多家世界知名院校及研發機構提交的建議書。首批約 20 間研發實驗室會於 2021 年首季陸續啟動。[6] 政府當局亦會探討建設第三個研發平台，進一步推動在香港進行環球科技研發合作。

支援科技企業

8. 財委會在 2018 年 7 月 13 日的會議上批准向科技園公司注資 70 億元，以加強對其租戶及培育公司的支援。自此之後，科技園公司推出了相關財政支援和優化措施，包括擴展 3 個現行的創業培育計劃；提供租金減免；推出科技企業家計劃，幫助創業初期的企業落實創新意念；及推行 ELITE 試驗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具潛力、並將在科學園拓展科研業務的科技企業等。科技園公司又注資 2 億元擴大科技企業投資基金，[7] 以支持更多科技企業。

過往就香港科學園及相關措施所作的討論

9. 政府當局曾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科學園的最新發展。委員表達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第 10 至 18 段。

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10.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已收到合共 65 份來自多家世界知名院校及研發機構提交有關在科學園建設的兩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建議書。他們詢問成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進展詳情，又詢問當中有沒有機構因全球爆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及跨境旅遊限制而撤回申請。

---

[6] 2018 年 7 月 13 日，財委會批准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 100 億元，用作支援非牟利機構及大學在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設立的科研中心/實驗室的資本開支、營運開支及研發活動。

[7] 科技園公司在 2015 年成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配對方式與私人基金共同投資其租戶/培育公司。自 2015 年成立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14 間科技公司獲該基金投資共 7,900 萬元，並同時吸引了共同投資者超過 12 億 6,000 萬元的資金。

11. 政府當局表示已與相關的申請單位跟進。由於磋商過程仍在進行，此時不宜公布將落戶兩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實驗室數目及名單。儘管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海外研發機構仍然渴望在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落戶。

12. 委員提述政府當局擬探討建設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他們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推展建設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主要考慮因素及其研究重點。

13. 政府當局表示將 *InnoHK* 定位為長期項目。在考慮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研究重點時，政府當局會審視多項因素，例如香港的優勢及環球科技發展。

<u>本地大學研發成果商品化</u>

14. 委員關注到科技園公司沒有提供足夠支援，協助本地大學實踐其研發成果並將之商品化。

15. 政府當局表示，為向在創業階段的科技初創企業提供協助，科技園公司與業界合作，透過投資配對網絡，協助園內的科技公司與世界各地的投資者建立連繫，從而接觸更多的投資渠道，開拓資金流。在 2018-2019 年度及 2019-2020 年度首 9 個月，科學園內的科技企業共籌募約 213 億元資金。政府當局補充，截至 2020 年 3 月底，250 間獲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資助的初創企業之中，約有 110 間獲接受參加科技園公司的培育計劃。

<u>在疫情下支援創新及科技初創企業的措施</u>

16. 委員關注到，由於實施限制跨境旅遊的措施，科學園內的公司(尤其是創新及科技("創科")初創企業)在籌集資金、聘請海外及內地創科人才、推廣業務及開拓新市場方面正面對困難。他們詢問，除寬免科學園與工業邨內租戶的租金外，政府當局有何措施幫助初創企業渡過難關。他們又詢問科學園內是否有創科初創企業確實因受疫情影響而結業。

17. 政府當局表示，在 2019 冠狀病毒病蔓延前，世界各地投放於創科的私人投資增長已有放緩跡象。政府當局已繼續透過不同投資配對平台，幫助初創企業籌集資金。與此同時，政府當局亦鼓勵創科公司互相合作，加快創新解決方案的發展，藉此協助它們吸引更多私人投資。

18. 政府當局又表示，雖然 2019 年有 10 多間公司撤出科學園，但同期亦有超過 100 間公司進駐。為了在此艱難時期協助其創科租戶，科技園公司加強了下述方面的工作：(a)向創科初創企業提供網上營商技巧培訓；(b)透過環球創業飛躍學院與國際業界先驅合作聯繫，將技術轉化為切實可行的方案，以作商業用途；及(c)支持應用其創科租戶開發的科技解決方案。此外，科技園公司將提供更多共享工作間，以可負擔的租金出租予從培育計劃畢業後不再獲租金補助的公司，藉以在此過渡期協助它們渡過難關。

工業邨的背景資料

新進駐條件和租務安排

19. 政府當局於 2014 年聯同科技園公司檢討 3 個工業邨[8] 的使用情況和長遠發展方向。按該檢討所建議，科技園公司應更加善用 3 個工業邨的土地，支援以科學及創科為本的產業；而為配合再工業化政策，政府當局已修訂工業邨政策，以吸納創科產業，推動智能生產和吸引高增值科技產業。[9] 科技園公司會把資源集中投放在可為香港提供最佳利益，以及能配合其三大科技平台(智慧城市、健康老齡化和機械人技術)發展的產業。據政府當局表示，工業邨的新進駐條件更具彈性，以應付創科業界快速轉變的市場趨勢，以及能夠容納整條價值鏈，即從研發、原型製作、產品設計、生產、測試及分銷、行政管理，到市場推廣及品牌管理，從而提供"一條龍式"服務。

20. 根據經修訂的工業邨政策，大部分租戶並非自行興建廠房，而是租用由科技園公司興建的專用多層工業大廈。[10] 為加強控制與監管設施未盡其用或被濫用的情況，科技園公司會不時作實地巡查，亦會要求廠戶每 3 年提交業務情況報告。所徵收的租金會從過去以土地開發成本掛鈎，改為根據當時的市場狀況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定價。

---

[8] 該 3 個工業邨是大埔工業邨、元朗工業邨及將軍澳工業邨，分別佔地 75 公頃、67 公頃及 75 公頃。

[9] 例子包括製藥、醫療保健、生物醫學及先進機械。

[10] 除特殊情況外，科技園公司不再批出用地予單一用戶以興建自家廠房。

將軍澳工業邨的兩個試驗項目

21. 為推動智能生產、吸引高增值科技產業和生產工序，位於將軍澳工業邨的數據技術中心[11]已於 2020 年第四季投入營運。此外，科技園公司正在將軍澳工業邨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12]預期會在 2022 年竣工。[13]

微電子中心

22. 為滿足業界對微電子生產設施的需求，財委會在 2020 年 5 月通過有關把一座位於元朗工業邨的舊廠房改建為微電子中心的撥款。[14]該中心(改建後的總樓面面積為 36 180 平方米)將會配置潔淨室、危險品儲存倉庫和廢料處理等專項設施，亦會提供共用輔助設施，例如會議室、共用工作空間，以及共用產品質量和可靠性測試分析實驗室等。改建工程預計可於 2023 年或之前完成。

善用現有工業邨的土地

23. 據政府當局表示，截至 2017 年 3 月，3 個工業邨逾九成的土地已予使用，但其發展密度只達到 2.5 倍最高整體地積比率的約 53%。科技園公司一直鼓勵工業邨內的廠商交還未用的地積比率或未盡用的廠房。截至 2018 年 7 月，科技園公司透過執行相關租約條款及提供其他誘因，已成功收回 12 幅土地，佔地合共約 12 公頃。

24. 在收回的土地中，科技園公司已在 2017 年完成翻新一座樓高 4 層(總樓面面積約 7 800 平方米)位於大埔工業邨的廠房為精密製造中心。科技園公司會在大埔工業邨或元朗工業邨內

---

[11] 數據技術中心(總樓面面積約 27 000 平方米)是為數據技術及電訊服務而特別設計的基礎設施，提供一般的支援設施，包括商業中心、展示場區及辦公室等。

[12] 先進製造業中心(總樓面面積約 108 600 平方米)是一所為智能生產及高度自動化業務而興建的現代工業廠房，將集中發展特定的高增值製造業，並涵蓋研發、物流支援、原型製造及設計等延伸活動。

[13] 合共 82 億 4,800 萬元的估計發展成本(包括發展先進製造業中心的 66 億 3,300 萬元和發展數據技術中心的 16 億 1,500 萬元)包括政府注資 65 億 9,800 萬元(80%)和政府貸款 16 億 5,000 萬元(20%)。財委會已於 2016 年 5 月 28 日批准有關的融資安排。

[14] 改建項目的估計發展成本為 20 億元。財委會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通過向科技園公司注資 20 億元，以發展微電子中心。

物色合適的廠房，發展符合"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的設施，作醫療科技產業之用。

規劃新工業邨

25. 行政長官在 2016 年施政報告中指出，預計對科研和新工業用地的需求將會增加。科技園公司早前進行的研究顯示，在一幅毗連元朗工業邨約 15 公頃的土地上擴建元朗工業邨在技術上可行。科技園公司已將此納入其中長期的發展計劃，並於 2019 年 2 月開展工程及技術可行性研究，探討有關土地的發展模式，以配合高新科技工業進駐。

26. 此外，政府當局已在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預留一幅約 56 公頃的土地，作長遠發展工業邨之用。科技園公司在 2018 年年底委託顧問進行發展願景研究，並會適時展開工程及技術可行性研究。

過往就工業邨所作的討論

27. 事務委員會曾在 2019 年 5 月 21 日的會議上討論政府當局有關發展微電子中心的建議，並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就工業邨的最新發展提出意見。委員表達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第 28 至 37 段。

香港科學園及工業邨就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工作

28. 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委員認為，香港長遠而言應設立自己的個人保護裝備生產線。他們促請政府當局在科學園或工業邨預留樓面空間及提供專用設施(例如無塵車間)，以支持本地生產個人保護裝備，並提供誘因，鼓勵本地企業租用科學園和工業邨的空置樓面，從事與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業務。

29. 政府當局表示，3 個工業邨現時的出租率達九成以上，部分空置用地為露天場地。科技園公司會繼續物色可發展生產設施的用地，以鼓勵智能生產。為輔助政府當局推行抗疫工作，科技園公司曾協助在 3 個工業邨物色合適的廠房，供生產商設立外科口罩生產設施。科技園公司會繼續與 3 個工業邨現有的營運商聯繫，請其盡可能交還樓面空間及無塵車間設施作口罩生產用途。

微電子中心

30. 在 2019 年 5 月 21 日的會議上，部分委員察悉，現時設於元朗工業邨附近的微電子相關公司數目不多。他們關注到，在元朗工業邨發展擬議的微電子中心能否有助創造協同效應，並可為有意設立微電子及相關生產線的企業提供配套支援。

31. 部分委員促請政府當局掌握微電子產業的趨勢變化，藉以訂定專為該行業而設的支援措施，協助有關界別增長。他們亦促請政府當局利用擬議微電子中心為微電子產業培育、吸引及挽留人才。

32. 政府當局表示，擬議微電子中心可容納約 10 間微電子相關企業(視乎企業規模而定)，並可產生群聚效應。科技園公司先前已諮詢微電子業界，確定多間微電子相關企業對進駐擬議微電子中心甚感興趣。微電子中心不但可容納從事集成電路設計或生產的企業，亦可供從事相關產業的企業(例如先進物料)落戶。

33. 委員詢問，擬議微電子中心可如何利用深圳內在第五代流動網絡、石墨烯、微型晶片及新能源汽車等技術具領先地位的公司的優勢，吸引微電子相關企業在該中心開設業務。政府當局表示，微電子中心可配合業界小規模批量試產的需求。香港亦可發揮其在集成電路設計方面的卓越能力，這是此等產業(包括來自內地的產業)所需要的。

先進製造業中心

34. 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委員詢問科技園公司會否優先考慮從事 4 個主要科技範疇(即生物醫學科技、人工智能和機械人、智慧城市及金融科技)的公司進駐先進製造業中心。

35. 政府當局表示，科技園公司正與多間有興趣租用該中心的科技企業磋商。先進製造業中心的重點範疇為電子、醫療儀器、智慧城市及機械人。儘管金融科技未必適合進駐為智能生產而建造的先進製造業中心，科技園公司亦會請業界參與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

數據中心發展

36. 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的會議上，有見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持續增長，委員詢問當局在提供多些土地(包括在現有工業邨的範圍之內及之外)作數據中心發展方面有何進展。

37. 政府當局表示自 2012 年起推出優惠計劃，透過改建現有工廈及重新發展工業地段，促進數據中心的發展。隨着模組數據中心技術的發展越趨進步，將有更多工廈適合改建為數據中心。此外，政府當局已委託顧問進行有關香港數據中心業長遠發展的研究。科技園公司亦正於將軍澳工業邨發展數據技術中心，該中心將於 2020 年落成。為個別預留用地進行工業邨未來發展的總體規劃研究時，科技園公司會在其他土地用途的選項中，考慮分配土地/樓面空間作數據中心發展之用。

立法會質詢

38. 在 2020 年 3 月 1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葛珮帆議員提出一項有關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進度的書面質詢。她又詢問政府當局就設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可如何配合香港再工業化所訂的策略。

39. 在 2020 年 6 月 17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盧偉國議員提出一項有關政府當局有何計劃加強科技園公司、大學、科研機構及業界的合作的口頭質詢。

40. 在 2020 年 12 月 9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劉業強議員提出一項有關政府當局會否重新考慮增設東鐵線白石角站或科學園站的建議的書面質詢。

41. 該等質詢及政府當局答覆的超連結載於**附錄**。

最新情況

42. 政府當局將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科學園和工業邨的最新發展。

相關文件

43.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3 月 10 日

附錄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會議	文件
21/5/2019	工商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推動'再工業化'的新措施"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1046/18-19(03)號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就再工業化政策及工業邨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1046/18-19(04)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248/18-19 號文件)
6/11/2019 (發出日期)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創新及科技局和創新科技署就"《2019 年香港科技園公司條例(修訂附表 1)(第 2 號)公告》"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17/3/2020	工商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香港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449/19-20(03)號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就香港科學園及工業邨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449/19-20(04)號文件) 政府當局的跟進文件 (立法會 CB(1)866/19-20(01)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604/19-20 號文件)
18/3/2020	立法會	葛珮帆議員就"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提出的第十九項質詢 (政府新聞公報)

會議日期	會議	文件
24/4/2020、8/5/2020 及 15/5/2020	財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再工業化資助計劃及注資香港科技園公司以發展微電子中心提供的文件 (FCR(2019-20)40) 政府當局的跟進文件 (立法會 FC253/19-20(01)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FC305/19-20 號文件) (立法會 FC278/19-20 號文件) (立法會 FC77/20-21 號文件)
17/6/2020	立法會	盧偉國議員就"推動創科發展"提出的第四項質詢 (議事錄)(第6087至6093頁)
9/12/2020	立法會	劉業強議員就"新界東的交通擠塞問題"提出的第十二項質詢 (政府新聞公報)